债券简称: 17 北方 01 债券简称: 17 北方 02 债券简称: 20 北方 01 股票简称: 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 2021-062

#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 责任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 及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溃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全资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节能 环保产业公司)2021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下半年日常关联 交易预计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批准。
- ●节能环保产业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发生的购买生产经营所需的基建材料、原料、尾渣、水、电、氧气、焦炉煤气及运输、检修、设计服务,是节能环保产业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必需进行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供应中断及退货情况。节能环保产业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及节能环保产业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增强盈利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通过签订产品及服务购销合同能够有效控制风险,保证交易及资金安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2021年上半年,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20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收购了控股股东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

公告编号: 2021-062

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节能环保产业公司全部股权。2021年6月,节能环保产业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6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将其1至6月报表并入公司合并报表。

收购完成后,节能环保产业公司与包钢(集团)公司及其所属单位原有业务往来交易转变为节能环保产业公司与公司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因此,为保证节能环保产业公司正常开展经营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规定,现将节能环保产业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公告如下:

## 一、节能环保产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上 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7 名关 联董事李金玲、瞿业栋、邢立广、白华裔、张日辉、王占成、余英武 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7 名非关联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节能环保产业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内容。

# (二) 2021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下半年日常关联 交易预计情况

1.2021年上半年日常关联采购及下半年预计

公告编号: 2021-062

单位:万元人民币

		, ,	• /3/4/5/5/4/19
关联方	日常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发生额	2021 年 7-12 月 预计额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保服务费、计量、检验费、咨询费	111. 28	121.00
包头市铁卫安防有限责 任公司	安防服务及设备	78. 35	148.00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 限公司	原料、尾渣、水电费、氧 气费	1, 205. 76	2, 231. 00
内蒙古包钢稀土钢板材 有限责任公司	原料、尾渣、焦炉煤气	587. 17	307.00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7, 858. 90	10, 010. 00
内蒙古包钢钢联物流有 限公司	运费	736.96	894.00
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 限责任公司	基建材料	551.80	386.00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14. 12	757. 00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 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设备及备件	339. 56	424.00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 筑工程有限公司	基建工程、检修费	405.10	113.00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设计费、可研费、维检费	105. 43	719.00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 公司	网络费、维检费	28.80	21.00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 公司	劳保品、材料费、工作服、 棉衣、两节福利、印刷品	4. 32	112.00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	工程服务	4.03	54.00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 公司	维检费	_	116.00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工程服务、化检验费	_	34.00
包头市铁花建设监理有 限责任公司	工程服务	-	52.00
合计		12, 031. 58	16, 499. 00

# 2. 2021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销售及下半年预计

公告编号: 2021—062

单位: 万元人民币

关联方	日常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发生额	2021 年 7-12 月 预计额
包头钢铁 (集团) 有限 责任公司	服务费、运费、工程服务	1, 175. 80	2, 208. 00
包头市必得招标公司	工程服务	99. 10	39.00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 有限公司	废钢、环评费、服务费、运 费、工程服务	22, 711. 14	23, 361. 00
内蒙古包钢稀土钢板 材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服务费、运费、工 程服务	3, 243. 90	1,759.00
内蒙古包钢钢联物流 有限公司	服务费、运费	107. 64	198.00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 造有限公司	废钢	1, 630. 75	1,650.00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 限公司	环评费、服务费	28. 27	_
内蒙古包钢特种钢管 有限公司	环评费	14.00	_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 (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费	16. 32	_
合计		29, 026. 92	29, 215. 0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说明

(一)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魏栓师

注册资本: 1642697.7111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区

经营范围:钢铁制品,稀土产品,普通机械制造与加工,冶金机械设备及检修,安装;冶金、旅游业行业的投资;承包境外冶金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铁矿石、石灰石采选;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加工;水泥生产(仅分支机构);钢铁产品、稀土

公告编号: 2021-062

产品、白灰产品销售;群众文化活动;旅行社及相关服务;技术推广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活动除外)、普通货运;煤炭开采和洗选业;无损检测;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电力、热力、煤炭资源、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电力、热力生产供应;售电业务。

关联关系:包钢(集团)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二)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孙哲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园区包钢环保楼三层

经营范围:普通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配送(凭许可证经营)物流服务(凭许可证经营);进出口贸易(凭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货运代理、运输信息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境外);钢材、木材的加工;钢材、建材、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矿产品(不含稀土原材料)、焦炭、煤炭及其副产品、机械设备配件、废钢铁、有色金属、合金、农副产品、化肥的销售;橡胶产品;网上销售上述产品;五金机电、水暖配件、塑料制品、金属材料及制品的销售(含网上销售);稀土产品(国家限制的除外)、兰炭的销售。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三)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公告编号: 2021-062

法定代表人: 刘振刚

注册资本: 4558503.265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区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黑色金属及其延压加工产品、冶金机械、设备及配件,焦炭及焦化副产品(化工)生产和销售、冶金的投资、黑色金属冶炼、工业用氧、工业用氮、工业氢、纯氩、压缩空气、蒸汽、城市煤气经营、钢铁产品采购、耐火材料技术转让和施工服务、废钢铁加工、采购和销售、钢铁生产技术咨询、专有管理技术(高炉无料钟炉顶布料器等)、电力设备的施工、维护和检修以及电力技术服务、铁路运输及铁路设备的安装、检修和维护;测量设备的制造、安装、维护与检定;工业控制计算机软件编程、安装与调试;无损检测;工业用水;仓储(不含危险品);进出口贸易;铁矿采选;厂房、设备租赁;稀土精矿生产销售、萤石矿生产销售、铌精矿生产销售、硫精矿生产销售;有色金属、铁合金、铁矿石(铁精矿)、焦煤、焦炭的贸易。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四)内蒙古包钢稀土钢板材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屈文胜

注册资本: 1264440.272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卜尔汉图镇(包钢厂区)新体系办公楼

经营范围:金属冶炼及副产品;轧制及延压加工产品及副产品、

公告编号: 2021-062

焦炭及焦化副产品、石灰、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生产与销售; 冶金产品、冶金原材料、冶金辅助材料、冶金燃料等的销售;进出口贸 易;仓储(不含易燃有毒物品);普通道路运输(凭许可证经营);冶金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与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五)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于建民

注册资本: 3539.95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包钢厂区(机总门岗内 200 米机总办公楼

经营范围:压力容器的制造;起重机械的制造、安装、维修、改造(以上项目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设备大修安装;技改基建及外协的非标准;备品备件、钢铁生产用大宗耗件大型工具制作;小型轧钢;金属表面工程;机电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劳务服务、装卸服务(以上两项不含劳务派遣);设备租赁、场地租赁;职业技能培训;钢材、标准件的销售;工程勘察设计;太阳能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光电研发;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太阳能设备的清洁及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品、专营除外)的销售。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债券简称: 17 北方 01 债券简称: 17 北方 02 债券简称: 20 北方 01 股票简称: 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 2021-062

#### (六)包头市铁卫安防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强

注册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 138 号 3-4 层

经营范围:安防系统设计、施工及维护;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境外劳务);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及检测;安防器材、消防器材、服装的销售。保洁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清洁服务;通讯器材、电子产品、煤炭的销售;钢材的加工与销售;种植、养殖;金属门窗的制作与销售;消防工程。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 (七)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海明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昆区西河楞北桥西 150 米处

经营范围:钢材、木材、建材、金属材料、化工产品、机电产品、 五金交电、日杂、电气材料、水暖器材销售;机具租赁;汽车配货; 仓储、装卸;房屋场地租赁;信息服务;煤炭销售;钢材加工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八)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简称: 17 北方 01 债券简称: 17 北方 02 债券简称: 20 北方 01 股票简称: 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 2021-062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龙堂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钢铁大街 38 号华和园 9 号楼

经营范围: 机械制造与加工、冶金机械设备制造及检修、安装、电气机械制造、金属制品制造、仓储、综合开发利用冶金渣、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及软件业、技术服务、装卸搬运服务; 培训服务、信息服务、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策划服务、企业营销服务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九)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宋林

注册资本: 5028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白云路 99 号

经营范围: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混凝土预制构件;土石方工程、预应力工程;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钢材、水泥)、保温材料、金属门窗、机制红砖、木制品生产销售;水暖管道零件制造;设备租赁;碳酸饮料、果汁饮料,500ML瓶装、5加仑桶装饮用净水;蛋白饮料、茶饮料的生产销售;(只限在健民饮料分公司生产经营);房屋租赁;非网管道施工;园林绿化施工;彩板制作及综合服务;设备维检;五金、机电产品、电动工具的销售;消防工程;机电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环保工程;机电设备安装;机电、消防、通信、电子产品的设备与材料的采购和销售;高低压电线、电缆的采购和销售;

公告编号: 2021-062

水处理药剂(除危险化学品)的采购和销售;建筑工程管理技术咨询、服务。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十)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马树新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钢铁大街85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冶金、建筑、消防、市政工程的科研开发;设备成套及研发;冶金行业、建筑行业工程设计;电力行业(火力发电)工程设计;建材行业(非金属矿及原料制备工程)工程设计;压力管道的设计(GB类:GB1、GB2;GC类:GC2、GC3;GD类:GD2);固体废弃物处理系统工程设计、动力工程系统工程设计;煤化工系统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造价;自动化系统集成;软件编程;网络工程(不含网站建设);工程总承包(上述项目凭资质经营);冶金行业、建筑行业、电力行业(火力发电)、建材行业(非金属矿及原料制备工程)的工程管理;晒图、复印;房屋租赁;机电设备、钢材、建筑材料的销售;出口本企业经营范围的产品,进口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劳务服务、职业技能培训(凭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公告编号: 2021-062

#### (十一)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志远

注册资本: 66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区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包钢河西工业区通讯服务、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服务、代办邮政缴费一站通及移动通信业务;通信设备、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设备、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备及空调设备的采购、销售、安装、调试及维修;计算机软件开发及产品的采购、销售和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相关设备的采购、销售和服务;通信工程勘察设计;房屋租赁、设备租赁、场地租赁;普通货运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 (十二)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马珑

注册资本: 468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三八路 28 号包钢万开酒店 4 楼

经营范围:餐饮;肉制品;糕点、速冻食品的生产加工、销售;机动车维修;道路旅客运输(以上经营范围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木器制品、劳保用品的生产销售;汽车美容;汽车配件、五金交电、百货、副食、服装、煤炭、钢材、建材、稀土及化工产品的销售;房

债券简称: 17 北方 01 债券简称: 17 北方 02 债券简称: 20 北方 01 股票简称: 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 2021-062

屋租赁;广告;家政服务;种植;养殖业;碳化硅、磨具、磨料生产 经营:网络信息技术开发:计算机应用、开发:计算机设备系统集成、 安装、调试、维修及相关设备、散件、耗材销售; 干洗; 打字复印; 招待所经营服务: 车辆营运: 印刷制品: 汽车修理: 冷冻冷藏: 非发 酵性豆制品的加工销售;仓储;粮油、农副产品销售;服装加工制作、 销售(以上十项仅限分公司经营);进口本企业所需原辅材料、出口 本企业经营产品(国家禁止或限制类除外); 市场管理、酒店管理、 餐饮管理、礼仪服务、企业营销策划;物业服务、保洁服务、园林绿 化、水电维修、安装、房屋修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不含境 外);食品的加工、销售(凭许可证经营);文化用品、机电产品、工 矿备件、家用电器、太阳能系列产品及地暖的销售; 办公耗材、美工 耗材、五金、电子产品、电脑配件、体育用品、旗帜、办公设备、复 印机、打印机、润滑油、耐火材料、铁精粉、矿石、饲料、铁粉、铝 锭、阳极炭块、石油焦、氧化铝粉、冰晶石的销售: 电子产品维护: 汽车租赁;农贸市场经营管理;汽车摊位的租赁;仓储(不含易燃易 爆危险化学品);进出口贸易(凭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十三)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邸兴盛

注册资本: 2452.23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曙光路 16 号包钢研发基地 经营范围: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技术服务;新产品及中试产品应

债券简称: 17 北方 01 债券简称: 17 北方 02 债券简称: 20 北方 01 股票简称: 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 2021-062

用开发和销售;建(构)筑物可靠性鉴定;建筑产品物理(化学)检(化)验;地基加固处理;特种专业工程的工艺研究;工程咨询;房产租赁;钢结构检测、清洁生产审核技术服务、教育咨询(非学历职业教育)、节能环保技术服务、智能制造技术服务;地基基础工程检测、消防检测、主体结构工程检测、鉴定、室内环境检测、人防工程及防护设备检测、见证取样检测、工程设计、工程测量及检测、技术咨询。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十四)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郑绪民

注册资本: 11159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包钢河西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氧(液化的、压缩的)、氮(液化的、压缩的)、氩(液化的、压缩的)、二氧化碳(无仓储点对点经营,用途:工业生产);一般经营项目:中型冶金、有色工业、民用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桥门、臂架式起重机械制造、安装;3000 t.m臂架式起重机械安装、修理;环保设备、非标设备、玻璃钢产品制造、安装;砼流体灌浆料、保温材料制作、施工;涂料生产、销售;彩钢门窗制造、安装;双龙升降机制造安装;玻璃钢安全帽生产销售;彩色地面砖的生产销售;机械设备检修;金属结构的制作、安装;工艺美术装潢;房屋租赁;预拌(商品)混凝土;水泥及水泥制品销售;冶金炉、工业炉、碳化炉的设计、修筑、安装;碳砖切割;机械喷涂;各种耐

公告编号: 2021-062

火材料施工;机械备件加工;热力管道制作安装;房屋拆除;氧化铁 红粉销售、水泥熟料销售;中压各种管道锅炉的安装、检修、服务(仅 限分公司经营);设备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不含境外)。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十五)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翟华伟

注册资本: 241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阿吉奈道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治理;岩土 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岩土工程监理与咨询;工程测量;水文地 质勘察与凿井;地质灾害评估、勘察、设计和治理;固体矿产勘查; 地球物理勘探;岩矿分析鉴定;土(岩、水)工程实验分析;地基与 基础施工;桩基检测;图文制作;机械加工;土石方工程;建筑产品 物理(化学)检(化)验;公路工程试验测试;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 理;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工程勘查劳务类(工程钻探、凿井);房屋 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不含特种设备)。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十六)包头市铁花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告编号: 2021—062

法定代表人: 赵玉民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曙光路 16 号包钢研发基地 经营范围: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冶金工业建筑安装工程、建材、 机械工程的监理及咨询;环境监理;市政工程监理;人防工程监理; 公路工程监理,冶炼工程监理,化工监理。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十七)包头市必得招标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永生

注册资本: 8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河西工业区包钢环保楼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工程、勘察、设计、监理的招投标及咨询服务;造价咨询服务;设备、材料招投标及咨询服务;政府采购代理业务。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十八) 内蒙古包钢钢联物流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哲

注册资本: 25001.74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稀土大厦901

债券简称: 17 北方 01 债券简称: 17 北方 02 债券简称: 20 北方 01 股票简称: 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 2021-062

经营范围: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餐饮服务;住宿服务;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选矿;煤炭及制品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矿山机械制造;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日用百货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导航终端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车载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特种设备销售;电车制造;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十九)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侯贵生

注册资本: 13283.2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固阳县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开采、加工、销售矿产品;二类汽车整车维修(大中型货车)(以上项目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机械备件的销售;各种规格分层输送带,整体带芯输送带,

公告编号: 2021-062

胶管橡塑制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普通货运。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包钢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二十) 内蒙古包钢特种钢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倪鑫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包头金属深加工园区包钢西 创工业园南侧距西哈公路 100 米

经营范围:普通中型钢材轧制;锻造;热扩无缝钢管的生产及销售;冷拨、热轧无缝钢管的生产及销售;钢材、建材、无缝钢管、稀土产品的销售;机械加工;进口本企业所需原辅材料、出口本企业所经营产品;冶金设备检修维护;普通中型钢材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不含境外)。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包钢股份的控股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二十一)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闫国英

注册资本: 1768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曙光路 16 号包钢研发基地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的地质、采矿、选矿、冶金相关工 艺的研发、技术服务、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金属、非金属矿产品、化

公告编号: 2021-062

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合金材料及选矿药剂的开发与生产经营;矿产品及材料的物理、化学检测;宝、玉石鉴定检测、岩石力学检测;特种工程研究咨询(主要包括爆破技术研究、爆破工程技术咨询);固体矿产勘查;资源循环利用技术研发及应用;绿色矿山建设技术研究及应用;日常管理综合服务;物业服务;企业管理服务。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定价政策及结算方式

节能环保产业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购买生产经营所需的基建材料、原料、尾渣、水、电、氧气、焦炉煤气及运输、检修、设计服务,同时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工程服务、监测服务、环境评价。

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原料、尾渣、监测服务、水、电、焦炉煤气交易价格按照协议价执行;基建材料、运输、检修、设计、氧气、工程服务、商品销售、环评服务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化定价原则执行。以上关联交易,双方以现金或票据方式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节能环保产业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发生的购买生产经营所需的基建材料、原料、尾渣、水、电、氧气、焦炉煤气及运输、检修、设计服务,是节能环保产业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必需进行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供应中断及退货情况。

节能环保产业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有

公告编号: 2021-062

利于公司及节能环保产业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增强盈利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通过签订产品及服务购销合同能够有效控制风险,保证交易及资金安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 五、备查文件

- (一) 北方稀土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 北方稀土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北方稀土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7日